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转发《广东省科技厅转发科技部关于发布科技创新 2030-“新一代人工智能”重大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工商务局、梅州高新区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科技厅转发科技部关于发布科技创新 2030-“新一代人工智能”重大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精神，请各辖区科技主管部门按照通知要求，积极发动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科技厅转发科技部关于发布科技创新 2030-“新一代人工智能”重大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



（联系人：侯杰，（粤政易同名），联系电话：2242410）